

桃園市立東勢國民小學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學校衛生法。
- 二、學校衛生法施行細則。
- 三、傳染病防治法。
- 四、傳染病防治法施行細則。

貳、目的

- 一、預防重於治療，傳染病預防措施的建立，是為促使全校師生認識傳染病的危險性，進而能於日常生活中，隨時提高警覺，防患於未然，以避免疾病的發生。
- 二、透過學校、衛生機關、家庭的共同合作，預防疾病的蔓延及擴大，使危害減至最低程度。

參、任務編組與職責

編組職別	職 稱		職 責
召集人	校長 陳俊明		1. 督導校園傳染病防治各項事宜。 2. 督導校園傳染病疫情防治暨各項因應事宜。 3. 主持應變小組緊急會議。 4. 統籌對外訊息之公佈與指定發言人對外說明。 5. 各項停課、復課決議事項。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楊子昆		1. 擬定傳染病防治計畫並推動實施。 2. 負責對外通報與執行。 3. 掌握疫情，負責召集應變小組會議。
活動組	組長	衛生組長 巫鎧任	1. 負責傳染病防治計畫之各項工作執行與計畫擬定。 2. 協調各項防治工作之執行以達成預期指標或進度。 3. 配合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
	組員	訓育組長 吳香蘭 體育組長 成國華	4. 蒐集有關傳染病疫情防治資訊並張貼公佈欄。 5. 協助疑似個案追蹤及疫情調查。 6. 協助衛生單位檢體收集。 7. 辦理傳染病防治所需器材、藥品、用品等申購事宜。
健康照護組	護理師 黃秀玲		1. 針對病假教員生進行了解，早期發現疑似傳染病例。 2. 提供教職員工生各項傳染病之正確防治措施資訊。 3. 協助感染或疑似病例之教職員工生就醫事項。 4. 詳實記錄發現病例、照護與轉介就醫過程並通報主管。

			5. 協助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 6. 協助衛生單位進行接觸者追蹤及疑似個案追蹤及疫情調查。 7. 確定及疑似病例或居家隔離之教職員工生返校後之照護。 8. 製作漂白水環境消毒流程供執行使用(如圖一)。 9. 掌握校內教職員工生出缺席與健康狀況。 10. 填寫學生照護或轉介記錄。 11. 傳染病防治宣導，指導正確衛生觀念。
總務組	組長	總務主任 林智偉	1. 協助校園環境消毒及協助充實洗手設備。 2. 轉送病例時負責聯絡交通工具、緊急救護金之墊付及費用核銷。 3. 防治傳染病醫材物品之採買。
	組員	會計主任 王僅媛 事務組長 王龍梅 文書組長 邱彩玲 出納組長 祝瓊瑤	
教學組	組長	教務主任 賴明琪	1. 鼓勵教師製作學習單進行相關教學活動、教室佈置等活動。 2. 利用校園網路公佈最新疫情資訊。 3. 調派代課教師或處理停課相關事宜安排。 4. 協助接受居家隔離或罹病學生返校後之補救教學。
	組員	教學組長 蔡秀萍 資訊組長 楊謝能 註冊組長 謝翠珊	
輔導組	組長	輔導主任 謝睿真	1. 居家隔離或罹病師生之心理輔導與協助。 2. 返校後進行補救教學與心理輔導，必要時進行班級團體輔導。 3. 輔導全校師生關懷遭居家隔離之師生，避免發生學生被排斥。
	組員	特教組長 張佳琦 專輔老師 胡瑄芸	
人事組	人事主任 李逸松		學校教職員工差勤管理
教師	各班教師		1. 督導班級衛生清潔工作。 2. 實施隨機教學，指導學生個人衛生習慣及正確洗手方法。 3. 觀察學生身體狀況如有身體不適應通報健康中心。
家長會	家長會長		支援各項事項

肆、疾病簡介(如附件一)

伍、感染管制建議

一、教育訓練與衛教宣導

- (一)各處室、班級等張貼海報並進行宣導，若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應遵守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務必佩戴口罩並勤洗手。
- (二)辦理教育訓練，使全體人員了解疫情發展現況，並重申相關感染管制措施，並落實執行。
- (三)宣導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等疑似症狀，且符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例定義或接觸者定義*時，應撥打防疫專線 1922，並依指示就醫。就醫時，務必告知醫師您的旅遊史、職業別、接觸史及群聚情形(TOCC)，以提供醫師及時診斷通報。
- (四)利用各科教學時間給予機會教育如體健、自然科、童軍、等課程。
- (五)透過各種管道將訊息傳給全校師生，加深概念，如健康櫥窗、專題演講、朝會宣導、班會、單張宣傳、手機簡訊或 LINE 等。
- (六)配合時節做各種傳染病的知識宣導，如剪報、張貼海報、朝會報告等加深全體師生的危機意識，時時加以預防免於被感染。
- (七)透過學生將相關知識及訊息帶回家庭，使學校與家庭相互合作，期能收更有效之成果。

二、教職員健康管理

- (一)全體教職員工進行自主健康監測，有異常應主動請假與戴上口罩就醫。
- (二)教職員工若有發燒（耳溫超過 38℃）、呼吸道症狀等上呼吸道感染或類流感症狀，應主動向單位主管報告，並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及治療。
- (三)將監測結果納入單位主管每日交班事項，充分瞭解權管人員之請假及健康情形，且視國內外疫情及實務所需，適時強化教職員工健康監測機制，以利及時採取體溫或健康狀況異常之處理措施。
- (四)依照請假規則及人力備援規劃，且教職員工都能知悉，遵循辦理。
- (五)教職員工若有發燒及呼吸道感染症狀，應安排休假或限制從事照護或準備飲食服務，直至未使用解熱劑（如 acetaminophen 等退燒藥）且不再發燒 24 小時後，才可恢復工作。

三、學生健康管理

- (一)若有請假外出，返回機構時應評估是否符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例及接觸者定義，包括詢問其健康狀況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暴露風險(例如：詢問是否曾經前往「中國大陸(不含港澳)」或與來自「中國湖北省(含武漢地區)」具有呼吸道感染症狀的親友近距離接觸…等)，並詳實紀錄及做必要的處置。*將視疫情發展調整地區範圍
- (二)請學生在家確實執行自我體溫監測，每日至少測量體溫 1 次，若發現有發燒（耳溫超過 38℃）、呼吸道症狀者，應通報單位主管或負責人員，並採取適當防護措施；若發病者為具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暴露風險者，應立即依五-(二)說明，同時應撥打防疫專線 1922，並依指示就醫。
- (三)宣導及協助服務對象落實餐前、便後洗手及個人衛生管理，當機構內出現如呼吸道等需要採取飛沫傳染防護措施的疫情時，可協助服務對象增加執行手部衛生的頻率，並視需要協助服務對象落實執行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

四、訪客管理

- (一)於學校入口明顯處張貼相關訪客探視規定和疫情警示海報，提醒訪客若有發燒（耳溫超過 38°C）、咳嗽等呼吸道症狀，為保障服務對象健康，建議暫勿到訪。
- (二)管理訪客人數，並於學校入口處協助訪客進行酒精乾洗手液使用。
- (三)應有訪客紀錄，記載訪視日期、訪視對象、訪客姓名等
- (四)配合疫情需要，分級管制訪客和詢問旅遊史(travel history)、職業別(occupation)、接觸史(contact history)及 是否群聚(cluster)等資料。

五、個案通報及處置

(一)監測通報

- 1. 若有任何人員出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且符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例定義時，應撥打防疫專線 1922，並依指示就醫。
- 2. 身體有異狀有之教職員工生應主動告知護理師，護理師才能監測健康狀況，如出現發燒（耳溫超過 38°C）（含突然發燒、不明原因發燒）、咳嗽、喉嚨痛、呼吸急促、流鼻涕等至少兩項症狀；或突然發燒及呼吸道症狀，並具有肌肉痠痛、頭痛或極度厭倦感其中一項症狀等上呼吸道感染或類流感症狀，應依「人口密集機構傳染病監視作業注意事項」於 24 小時內進行通報。

3. 學校出現確診個案

- (1)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 14 天。
- (2)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二)符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例定義的病人轉送就醫

- 1. 病人應佩戴外科口罩，以預防病人的呼吸道分泌物噴濺。
- 2. 優先安置通風良好的環境等候送醫，或安置於隔離空間，該空間應與其他服務對象距離至少 1 公尺以上。
- 3. 若需使用救護車，救護車運送人員及轉入的醫院必須被提前被告知病人症狀及旅遊史等狀況，以利安排處置措施及個人防護裝備。
- 4. 抵達學校時應立即主動告知醫護人員病人症狀及旅遊史，縮短在公共區域停留時間，以避免其他人員的暴露。

六、其他

- (一)衛生單位匡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則需進行居家隔離 14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出國。
- (二)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有湖北省（含武漢）旅遊史，需進行居家檢疫 14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出國。
- (三)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無湖北省（含武漢市）旅遊史的師生教職員工，倘無相關症狀可以上班上課，但請避免不必要的外出，外出時應佩戴口罩。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均請主動與縣市衛生局聯繫或撥打 1922。
- (四)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居家(個別)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或「健康關懷通知書」等相關通知之教職員工生，請依據通知書內容，遵照相關規定辦理。有關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表、

通報個案流程圖、接觸者追蹤原則，請詳見附件二。

七、標準防護措施

(一) 手部衛生

1. 學校內設有充足洗手設備(包括洗手台、肥皂或手部消毒劑、酒精性乾洗手液)。另增訂「手部衛生教育實施辦法」落實洗手措施。
2. 勤洗手，除應遵守洗手 5 時機(接觸他人前、執行清潔/無菌技術前、暴露血液體液風險後、接觸他人後、接觸他人周遭環境後)，例如：處理食物前、協助進食或服藥前、清理遭污染的環境或物品的環境後等，執行手部衛生；並須注意維護個人衛生，例如：在如廁後、擤鼻涕後等洗手。
3. 正確洗手步驟為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搓洗雙手至少 20-30 秒。

(二) 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

1. 有發燒或疑似呼吸道感染症狀者，應佩戴口罩。
2. 咳嗽或打噴嚏時應以衛生紙掩住口鼻，並將使用後的衛生紙直接丟入垃圾桶內，若使用手帕或衣袖代替遮住口鼻，其手帕、衣物應經常更換清洗。
3. 沾有口、鼻或呼吸道分泌物之衛生紙等，應丟棄於有蓋的垃圾桶內，避免病毒暴露於環境中而散布。
4. 訂定「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教育實施辦法」防止傳染並大肆擴散。

(三) 個人防護裝備

1. 穿脫個人防護裝備前後應執行手部衛生(肥皂洗手或酒精乾洗手液使用)。
2. 當預期可能接觸到血液或其他可能的感染物質、黏膜組織、不完整的皮膚或可能受污染的完整皮膚(如大小便失禁)時，應穿戴手套。
3. 執行照護工作時，若預期可能接觸到或噴濺到血液或體液，例如嘔吐物及尿液、糞便等排泄物時，或有可能引起噴濺或產生飛沫時，應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例如：口罩、手套、隔離衣或圍裙、護目鏡等；以避免皮膚和衣服被弄髒或受污染。

(四) 環境清潔消毒與通風

1. 負責環境清消的人員應經過適當的訓練，應視作業情形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保護自己，如防水手套、隔離衣、口罩、護目鏡等，並應於工作完畢後脫除，脫除後應進行手部衛生。
2. 每日至少以 500ppm 漂白水(1:100)消毒，以稀釋漂白水清潔 1 次，並視需要增加次數；針對經常接觸的工作環境表面如：門把、工作平檯、桌椅及地面等。
3. 當環境表面有血液或體液、嘔吐物、排泄物等有機物質時，以 5,000ppm(1:10)的漂白水覆蓋，再以清潔劑或肥皂和清水移除髒污與有機物質，並接續使用濕抹布及合適的消毒劑執行有效的環境清潔與消毒。
4. 消毒劑應依照廠商建議之稀釋方法、接觸時間與處理方式。若使用漂白水，必須當天泡製；漂白水擦拭後，環境應維持通風，留置時間建議超過 1~2 分鐘，再以清水擦拭。
5. 環境消毒前必須先清潔；由低污染區開始清潔，再清潔重污染區。
6. 清潔用具於使用完畢後應清消；清潔用具如抹布、拖把要經常清潔更換。
7. 環境通風。
8. 每週三訂為校園清潔日，並訂定「教室環境消毒標準作業流程」(如附件)。

(五)織品布單

1. 處理使用過的布單織品應盡量避免抖動，以防止污染空氣、環境表面和人，並儘速送洗。
2. 確診個案使用布單，過應漂白水 1:100 稀釋浸泡或丟棄。

陸、防疫物資整理表

項次	項目	數量	備註
1	額溫槍	4	1 隻 3 年內，其餘超過 3 年
2	耳溫槍	1	超過 3 年
3	口罩(大人)	950	
4	口罩(兒童)	360	
5	酒精 75%500c. c.	4	
6	酒精 75%4L	2	
7	酒精 95%500c. c.	14	
8	漂白水 1.5L	46	
9	漂白水 4L	2	

柒、處理流程

建議依據本校傷病流程圖處理(如圖二)。

捌、實施對象

全校教職員生。

玖、實施期程

根據疫情變化與主管機關公告辦理。

拾、經費來源

請示校長後辦理相關經費勻支。

拾壹、參考資料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學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長照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管制措施指引。

拾貳、本計畫經主管會議核准後實施，修定時亦同。

健康中心：護理師黃秀玲

教務主任：教務處主任賴明琪

校長：東勢國民小學校長陳俊明

衛生組：衛生組長巫鎧任

總務主任：總務處主任林智偉

學務主任：學務處主任楊子昆

輔導主任：輔導室主任謝睿真

幼兒園主任：幼兒園主任謝維真

人事主任：人事室主任李逸松

會計主任：會計室主任王僅媛